

◆诗园

当火把一寸寸地长上天空（组诗）

唐陈鹏

老山界

平整的公路刚伸到山脚
瞬间就被拧成一圈圈盘旋而升的
螺纹
老山界,就是这枚倔强地插进天空的
螺丝钉尖上,最坚硬的部分
从山脚转到山顶已是傍晚
西面的天空在湿润的时光中
锈得一片通红
而当所有人的脸都被艳霞
沁成一串红辣椒的时候
脚下的石壁和趴在石壁上的路
却始终是黢黑的
那些都不是光到不了的地方
而是一寸寸长上天空的火把
将从井冈山驰行到这里的
年轻的血肉烤干后
留下的碳痕

猜测一座大山的温情

第一次站到紫阳峰上俯瞰南山
差点就要被海浪拍倒
天空是蔚蓝的海洋
大地是澄碧的海洋
一头头奶牛在海洋中埋头收割
我成了天地之间唯一的一叶
运粮的扁舟
如果把南山倒过来

你会发现无数丰盈的乳房
从宇宙这头奶牛的双腿下晃出来
把苍茫的人世间喂养得如此浩荡
越靠近南山,就越能想象一株
青草如何在疾风中扎稳马步
就越能容纳每一棵花木荫凉下的
温情——
仿若一个幼儿在打完奶嗝后
猛然抬头 认出了自己的母亲

晨谒黎平毛泽东住址

门一直开着
学翼的雏鸟被晨曦喊进又喊出
我却始终不敢拾级而入
生怕那些八十年前留下的脚印
会悄声地躲在苍老的苔藓下
喊疼
生怕那幅半吊在木墙上的
残缺的中国地图
会猛然从岁月的指纹下
睁开眼睛
或许,桌上散落着的几支铅笔
正纷纷埋怨自己
没能挣扎着
画完从湘江出发的那半个圆
晨风乍起,门口的古树竟开始
浑身颤栗,欲言又止
它一定是认出了我从楚地而来
也许,它还想告诉我

八十年前,我的那位湖南老乡
是如何斜倚在它的腰上
轻叹着将指间的烟头
弹成漫天星眼
我只好 在院门上轻敲三下
让那些乘风跳进院墙的树叶
替我报信

独立娄山关

山风如鼙鼓从耳旁掠过
群峰应声朝我扑来
我握紧栏杆,四处张望
左右皆为险壁
前后仅有的刀锋似的小路
也被游走的山雾扯上了半空
我索性坐了下来
任由这天地之间的雄浑从身上滤过
让每一个细胞都染上山的性格
好促使慌乱的思绪自成沟壑
这样,风声就走向了沉寂
但那些从历史的深处洄渡而来的
枪声、炮声、冲锋的号角声
草鞋刮过石板路的簌簌声
万千红旗在山顶翻滚的飒飒声
却不约而同地汇聚成一场
凌厉的山洪
我无计可施,只能摘下一朵
怒放在硝烟中的黄花
顺手堵住夕阳这粒咳嗽的弹孔

◆青春

唯有当下不可辜负

邵阳师范学校希望文学社 宋永艳

有人说世间万事万物都美好得可以入诗,可是我想不会有人贪心得想去爱这大千世界的一切,毕竟只有足够特别的东西才能叫人无法割舍。

半夜里我焦躁地搓着那条一不小心落进自行车链里被卷得惨不忍睹的百褶白裙,其实不是有多钟爱它,只是觉得最近在行李箱塞满黑色系衣裙的我,可能再也不会像以前那样那么果断地买一条白裙子。又想起电影里的玛婷达曾掐着红酒杯器张跋扈地说“我已经够成熟了,里昂,我现在只会变老”。瞧瞧,她的俏皮多令人羡慕,太年轻的女生,才能在提及“变老”时那么坦然自若。我知道自己也还很年轻,可我不像她一样向往成熟,不惧老去,我在拼命洗白那条百褶长裙时又无比怀念那股渐渐流失的少女情怀。

生活中有那么多远方,路那么长,我曾经揣着许多小心思前行,却总在半途时想撒下一切跑回去,我大喊大闹说还想再缅怀一下前一段岁月。身边的人笑我在红日高悬时才放下半夜梦到的一现昙花,在月亮浮出时又懊恼错过了夕阳西下,她们说这样擅于辜负自己的人终将一无所有。“一无所有”,我当时有

被这个可怕的词语渗得脑子一片空白,于是我开始去学着多珍惜少怀念,我怀着这个年纪该有的情绪不敢有半刻脱轨地呢喃着“年华似水,有你最美”。

我曾虔诚地感激过上帝让我摊上许多美好和温暖。尽管那天有人那么深沉怜悯地对我说:“你的栖身之所那么不温暖,所以总被别人随口提起的话题和信手拈来的小举动感动。”我喜欢为别人泪流满面,尽管哭完连自己都忍不住嘲讽一句“真是好没意思”,可我,仍然庆幸一路走来,我还剩最后一点点善良。

以后可能都不会再心疼林荫道上一个在追赶麻雀摔倒了哇哇大哭的三四岁小朋友了;以后可能不会在下雨天问不认识人要不要一起打伞了;以后可能不会再坐在马路上陪那些看起来孤苦无依的老人家谈天说地了。是的,我毫不留情地为以后的自己判了死刑,我震惊地敏感地察觉以后的自己,那个明明更有条件去帮助别人的人,可能她的善良走不到漫漫长路的一半就要彻底湮没了。我并没有因为这件令人难过的事拿最后天真的年华去惊慌失色,唯有当下不可辜负啊,逝去的该来的早是定局,何必再为此委屈了你的青葱年华。

◆成长

摇啊摇,摇到外婆桥

隆回二中默深文学社 王基宇

初读沈从文先生的《边城》时,心里有很多感触。待读到翠翠那句“假若爷爷死了?”时,心里也忽然一怔,脑海里便浮出了一个念头,“倘若外婆……”随即,我又摇了摇头,不会的。可心里却莫名地生出一股悲伤,慢慢地蔓延至全身,怎么也拂不去。

外婆共生育了七个孩子,可活下来的却只有三个。我不知道对于一个母亲来说,这是一种怎样的痛苦。外婆一辈子都是清苦的。但是就算在最艰难的时期,外婆也从没放弃过对生活的信心。

而我,是出生在外婆家。外婆为我撑起了童年纯真的天空。小时候的我,总觉得外婆是一个神仙。因为外婆不怕黑,更重要的是她不怕爸爸。每次我犯了错,爸爸就会拿竹条抽我,而我只要站在外婆身后,爸爸就会无可奈何地放下竹条作罢。

那时,在我们小孩子中流行一种泡泡糖。当我看到那种糖不仅很好吃,而且可以吹出泡泡时,就硬缠着外婆要买。可是我却不知道,外婆的收入仅仅是靠赶集时摆竹摊子赚的。而一个月才赶几次集。当时外婆被缠得没办法了,就拿出几个外公喝酒剩下的酒瓶到废品回收站去卖。我记得酒瓶子最好的价格是五分钱一个,还要是近两年的。所以我们拿去的酒瓶总共才卖了三角钱。外婆就给我两角钱去买糖。当我把糖买回来,要分给外婆时,外婆却笑着说:“外婆不喜欢吃糖。”然后又把糖塞给我,笑眯眯地看着我吃。

后来,我回到自己家开始上小学了。由于舅舅的不争气、不长进,外婆家的日子并没有好转。于是,爸爸就告诫我,不要经常去外婆家。可我并没听他的话。

星期天我又独自一人到外婆家去了。外婆看到我后,既惊讶又高兴地问:“艳艳,你怎么一个人来了?同你爸爸讲了么?”我点点头。外婆笑着说:“你明天要

去上学,今晚别回去,明早我送你。”看着外婆高兴的样子,我心里就觉得奇怪,为什么爸爸不让我来外婆家呢?

这时,外婆又对我说:“艳艳,你先玩着,外婆到外面去一下。”我就到邻家去玩了,但过了许久,也没见外婆回家。我就想外婆到哪里去了呢?我就出去找外婆。在小街的那家卖猪肉的铺子里,我看到了外婆的身影。我刚想走过去的时候就听到了外婆的说话声:“今天我外孙女来了,家里没什么好菜,就来称点肉。但是,这会儿也没钱,先赊着,您看行不行?”“好咧,您老尽管称!”接着我听到了剁肉的声音。“师傅,您就多割点瘦肉,我那孙女啊不喜欢吃肥肉。”“行!”卖肉的大伯大声说。我看着外婆提着肉出来了,就赶紧跑回家。

外婆回到家中,提着肉对我说:“艳艳今晚有肉吃了。”第二天早晨,外婆又送我回家。我站在大门口,看着外婆离去的身影,心里觉得酸酸的。

上个月放月假的时候,我又回去看了外婆。外婆越来越苍老了。原本还夹有青丝的头发的已经全白了。我站在外婆的对面,但是外婆却没有看到我。我大声地喊着外婆。外婆一惊,走过来,仔细地看着我:“艳艳,放假啦!”我用力地点头。“你看外婆的眼力越来越不好了,连你都看不清了。”听着外婆的话,却不知道要对外婆说什么。

十二月的第一个礼拜六,是外婆的八十大寿。我要向老天祈祷,希望外婆能够健康长寿。将来我要为外婆盖一座大房子。那时,每天早晨我要在外婆窗前放一束鲜花。傍晚时,陪她在小路上散步。让外婆以后每一天都幸福。

“摇啊摇,摇到外婆桥……”我耳边似乎又听到了外婆小时候教我唱的童谣,我也轻轻地跟着哼起来。

◆记录

捉鸡

洞口县思源中学初12班 肖飞飞

昨天下午,火红的太阳快要落山了,余晖映得满山通红。我正玩得起劲,突然,“咯咯咯,咯咯咯”一阵鸡叫声。我好奇地自言自语道:“这是什么声音呀!”我把脸转过去一看,啊!原来是鸡笼没盖好,大公鸡跑出来了。它雄纠纠,气昂昂地到处寻觅,无非是想找点吃的,或者是为了找个可心的伙伴,去人家菜园里饱吃一顿。所以必须捉起来。

我想:平时,这种情况,都是爷爷捉鸡。每次,他都累得满头大汗:一来,鸡很调皮不容易捉;二来,爷爷毕竟是年过六旬的老人了,这捉鸡让他累得够呛。今天,我得代爷爷捉鸡才行啊;顺便,我也想露一手,让爷爷也快乐快乐。我边想边向鸡笼走去。

我先盖好鸡笼,免得笼子里的鸡也走出来,然后开始捉鸡。我家的这只大公鸡很调皮,也可以说很狡猾:见我耍捉它,就扑打着翅膀,连飞带跑,折腾了好一阵,捉不住它。真的,这家伙一会儿飞上飞下,一会儿忽左忽右的,好像在和我捉迷藏,又好像我们都在演戏,演“捉鸡”的戏。我使出了浑身解数也不奏效。正当折腾得无可奈何时,我记起了爷爷曾教给我“要智取、不要蛮干”的处事之法。这时我想起了电视里的杨子荣“智取威虎山”、《沙家浜》里的大庆嫂智斗刁德一、红军长征中“四渡赤水”毛泽东牵着敌人的牛鼻子走等等,无不闪出“智斗”的光芒。于是,我命令自己:要沉着,千万不要慌张!我若无其事,假装不捉了,然后慢慢地靠近它。等到触手可及时,我猛然一声炸雷:我让你走啊——就一手抓住它的翅膀,一手紧扣它的两只脚,像铁钳子那样,紧紧抓住它,抓住它。这叫做“打蛇打七寸”“牵牛要牵牛鼻子”,抓住关键处它就老实多了。胜利了,我“哈哈大笑”。

我笑饱了,想不到爷爷也来了,见状,他也哈哈大笑,像是为我庆功,还表扬我哩:动作还蛮机灵的! (指导老师:胡玲红 向 辉)



◆小小说

古树常青

隆回二中默深文学社 罗开成

华文身价过亿,却觉得并不快乐。最近,他又投资新开了一家化工厂,厂址就选在他常去的那个小镇的旁边。小镇最东端有棵古树,树干很粗,三个壮汉围个圈都抱不住它。常有个三十岁左右的男人坐在树底下,看着手里残缺的硬币发呆。

没人知道华文为什么总坐在树下出神?虽然他成了一个商人,眼中却全然看不出对古树的半丝贪婪,更像是在思念什么人。华文这十年来,下海经商,炒股,开发房地产,办学校,开金矿……一路走来,“干掉”了无数的同行。昨天新收购的两家大公司,老板因为不堪负债跳海自杀。想到这里,他朝自己的手反反复复地看,感觉双手沾满了鲜血。这一切很刺激,却没有半点快乐感。

这天,华文依旧坐在古树下,不远处的喧闹声吸引了他,似是有新店开张。他转过身,“怡然居”三个大字映入眼帘。顿时,他像受到了电击一般,一股电流蔓延到大脑的每个细胞。他飞也似的往店内跑去。

店内的布局仍旧与十五年前无异,招牌菜也还是红烧鸡。当华文的目光扫到柜台上方时,正在记账的女老板引起了他的注意。他们四目相对的瞬间,女老板向他微微一笑,华文的那股失望立即消失得无影无踪。

十五年前,华文还是一个孤儿,在小镇上各个餐馆或饭店捡食剩饭剩菜才活了下来。当时的怡然居是小镇最有名气的餐馆,

三十来岁的老板娘更是心地善良,有个叫画珠的七八岁的小姑娘也处处帮着华文。后来,小镇发生了瘟疫,老板娘染病去世,怡然居也只好关门了。那天晚上,华文饿倒在了古树下。朦胧间,他看到画珠跑了出来,给了他一盘红烧鸡和一些散钱,其中还有一个残破的硬币。华文匆匆忙忙的吃着,自卑得不敢看这个善良的小女孩。画珠面带伤心的说:“对不起,我要走了,以后不能再帮你了,但是你放心,我还会再回来的。”“谢谢你。”她转身走时,华文才说出了三个字。

吃着新开张的怡然居的招牌菜,仍然是十五年前的那个味道。华文知道,现在的女老板就是当年的小女孩。

一年后,小镇上再次发生了瘟疫,而造成瘟疫的原因恰恰是那家化工厂的废液污染了小镇的水源。华文再次来到古树下,古树已近凋零,他冲进怡然居,画珠已奄奄一息。华文突然好后悔,他紧紧的抱着躺在病床上的画珠,他决定要做什么。

华文请了最好的医生,买最贵的药去救治患病的人,散尽过亿家财救活了古树,而小镇旁的化工厂自然也被拆迁了。

三年后,怡然居又开张了,开张的那天也是女老板结婚的日子。华文穿着新郎的礼服,开心的笑了。牵着画珠的手,他觉得很快乐。

古树常青,那天的小镇热闹非凡。(指导老师:刘 剑)